

2023 年度武汉市蔡甸区恒瑞铭苑幼儿园
部门决算公开

2024 年 11 月 28 日

目 录

第一部分 武汉市蔡甸区恒瑞铭苑幼儿园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二、机构设置情况

第二部分 武汉市蔡甸区恒瑞铭苑幼儿园 2023 年度部门 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武汉市蔡甸区恒瑞铭苑幼儿园 2023 年度部门 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2023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第六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武汉市蔡甸区恒瑞铭苑幼儿园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蔡甸区恒瑞铭苑幼儿园的主要职能是贯彻落实党和国家的方针政策、法律法规，研究制定本园发展规划并分步实施。遵循学前教育规律，牢牢把握学前教育正确发展方向，坚持规范办园。加强幼儿园教师队伍的培训与管理，完善幼儿园基础设施配套建设，提高幼儿园保教质量，办人民满意幼儿园。

二、机构设置情况

从单位构成看，武汉市蔡甸区恒瑞铭苑幼儿园部门决算由实行独立核算的武汉市蔡甸区恒瑞铭苑幼儿园本级决算组成。

第二部分 武汉市蔡甸区恒瑞铭苑幼儿园 2023 年度部门决算表

2023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	目	行次	金额
栏	次		1	栏	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296.6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302.33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11.92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4.9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1.34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308.57	本年支出合计		58	308.57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30				61	
总 计		31	308.57	总 计		62	308.57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表收入金额单位按决算时口径左右列数相

2023年度收入决算表

2023年度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武汉市蔡甸区恒瑞铭苑幼儿园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308.57	296.65					11.92	
205			教育支出	302.33	290.41					11.92
20502			普通教育	302.33	290.41					11.92
2050201			学前教育	302.33	290.41					11.92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90	4.9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90	4.9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4.90	4.9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34	1.34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34	1.34					
2210202			提租补贴	1.34	1.3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1栏各行=（2+3+4+5+6+7）栏各行。

2023年度支出决算表

2023年度支出决算表

公开03表

部门：武汉市蔡甸区恒瑞铭苑幼儿园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308.57	243.65	64.92			
205			教育支出	302.33	237.41	64.92			
20502			普通教育	302.33	237.41	64.92			
2050201			学前教育	302.33	237.41	64.92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90	4.9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90	4.9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4.90	4.9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34	1.34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34	1.34				
2210202			提租补贴	1.34	1.3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1栏各行=（2+3+4+5+6）栏各行。

2023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2023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武汉市蔡甸区恒瑞铭苑幼儿园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 算 数			
					合 计	一般公共预 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 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 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296.6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290.41	290.41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4.90	4.9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1.34	1.34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296.65	本年支出合计	59	296.65	296.65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 计	32	296.65	总 计	64	296.65	296.6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支出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7行=（1+2+3）行；28行=（29+30+31）行；32行=（27+28）行；

59行=（33+34+……+58）行；64行=（59+60）行。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5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武汉市蔡甸区恒瑞铭苑幼儿园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合计	296.65	243.65	53.00	
205			教育支出	290.41	237.41	53.00	
20502			普通教育	290.41	237.41	53.00	
2050201			学前教育	290.41	237.41	53.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90	4.9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90	4.9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4.90	4.9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34	1.34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34	1.34		
2210202			提租补贴	1.34	1.3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1栏各行=（2+3）栏各行。

--	--	--	--	--	--	--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06表

部门：武汉市蔡甸区恒瑞铭苑幼儿园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41.96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01.69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27.29	30201	办公费	3.13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2	津贴补贴	6.15	30202	印刷费	2.09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3	奖金		30203	咨询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107	绩效工资	74.84	30205	水费	0.83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5.72	30206	电费	4.55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0207	邮电费	0.27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4.90	30208	取暖费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2.31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34	30211	差旅费	0.07			
30113	住房公积金	12.71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2.82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14	租赁费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15	会议费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1.49			
30302	退休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0305	生活补助		30225	专用燃料费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74.75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1.06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8.30			
人员经费合计		141.96	公用经费合计					101.6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2023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部门： 武汉市蔡甸区恒瑞铭苑幼儿园

单位： 万元

项 目			年初结转和 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 结余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合计	1	2	3	4	5	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6栏各行= (1+2 - 3) 栏各行; 3栏各行= (4+5) 栏各行。

本单位2023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2023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8表

部门： 武汉市蔡甸区恒瑞铭苑幼儿园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合计	1	2
					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1栏各行=（2+3）栏各行。

本单位2023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2023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09表

部门： 武汉市蔡甸区恒瑞铭苑幼儿园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 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 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1栏= (2+3+6) 栏；3栏= (4+5) 栏；7栏= (8+9+12) 栏；9栏= (10+11) 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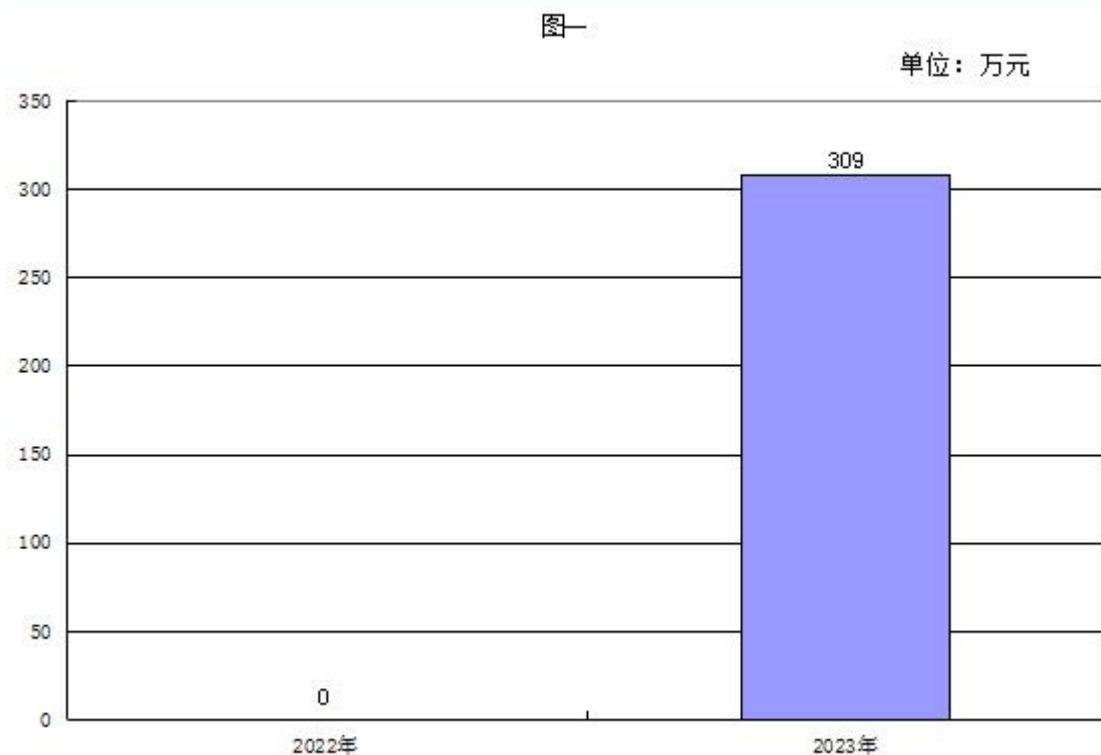
本单位2023年度无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拨款支出

第三部分 武汉市蔡甸区恒瑞铭苑幼儿园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收、支总计 308.57 万元。与 2022 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 308.57 万元，增长 100 %，主要原因是 2022 年度我单位不是决算独立上报单位，2023 年度决算作为新增用户独立上报，导致增幅差异过大。

图 1：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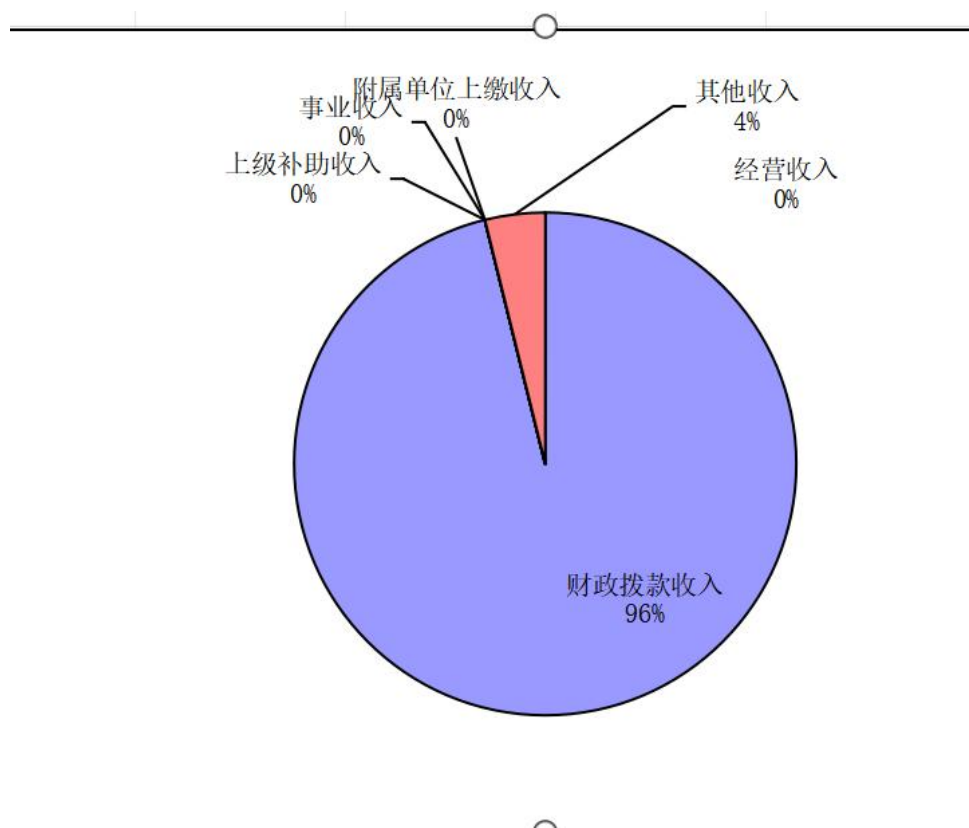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收入合计 308.57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296.65 万元，占本年收入 96 %；其他收入 11.92 万元，占本年收入 4 %。

(只需说明本部门核算使用的预算收入类会计科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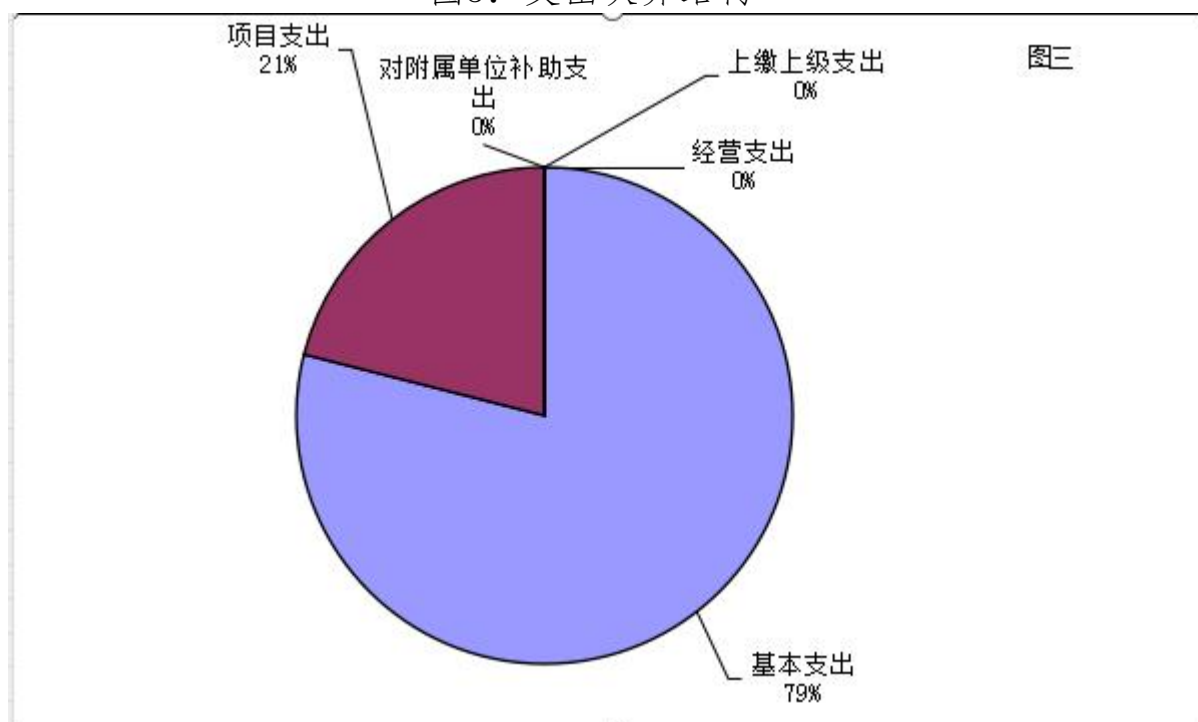
图2：收入决算结构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支出合计 308.57 万元，与2022年度相比，支出合计增加 308.57 万元，增长 100 %，主要原因是2022年度我单位不是决算独立上报单位，2023年度决算作为新增用户独立上报，导致增幅差异过大。其中：基本支出 243.65 万元，占本年支出 79 %；项目支出 64.92 万元，占本年支出 21 %。

图3：支出决算结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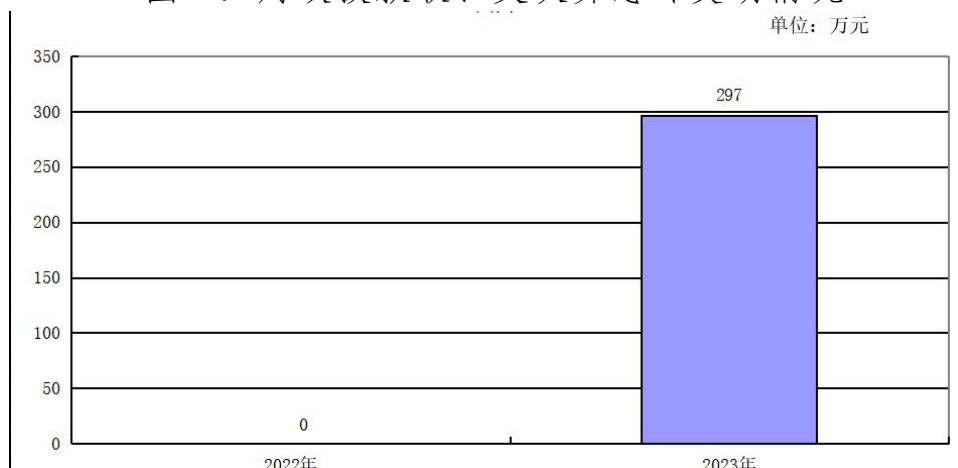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 296.65 万元。与 2022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 296.65 万元，增长 100 %。主要原因是：2022 年度我单位不是决算独立上报单位，2023 年度决算作为新增用户独立上报，导致增幅差异过大。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万元，比 2022 年度决算数增加 296.65 万元。增加主要原因是 2022 年度我单位不是决算独立上报单位，2023 年度决算作为新增用户独立上报，导致增幅差异过大。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比 2022 年度决算数增加 0 万元。增减主要原因是无预算支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比 2022 年度决算数增加 0 万元。增加主要原因是无预算支出。

图 4：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296.65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 %。与 2022 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296.65 万元，增长 100 %。主要原因是 2022 年度我单位不是决算独立上报单位，2023 年度决算作为新增用户独立上报，导致增幅差异过大。

。

(二)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296.65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

1. 教育支出（类） 290.41 万元，占 98 %。主要是教育支出用。
2. 卫生健康（类）教育支出（类） 4.90 万元，占 1.5 %。主要是用于医疗支出。
3. 住房保障支出（类） 1.34 万元，占 0.5 %。主要是用于提租补贴支出。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296.65万元，支出决算为296.6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其中：基本支出243.65万元，项目支出53万元。

1. 往来资金11.9210万元，主要来源2023年春幼儿保教费入金库。

2. 工程类53.0027万元，主要来源增容项目设计费0.1568万元；电教站设备采购16.8245万元；学校变压器增容项目工程款30万元；购核心交换机、无线话筒、人脸黑名单防范系统6.0214万元。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财政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为296.65万元，支出决算为296.6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2. 教育支出（类）290.41万元，占98%。主要是用于教育支出；卫生健康（类）4.90万元，占1.5%。主要是用于医疗支出；住房保障支出（类）1.34万元，占0.5%。主要是用于公积金支出。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243.92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141.96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27.29万元、津贴补贴6.15万元、绩效工资74.84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

本养老保险缴费15.72万元、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4.90万元、其他社会保障缴费0.34万元、住房公积金12.71万元。

公用经费101.96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3.13万元、印刷费2.09万元、水费0.83万元、电费4.55万元、邮电费0.27万元、物业管理费2.31万元、差旅费0.07万元、维修(护)费2.82万元、培训费1.49万元、劳务费74.75、工会经费1.06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8.30万元。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当年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当年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的0%。

(二)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1. 因公出国(境)费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的0%。

全年支出涉及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0人次。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0%；其中：

(1)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0%，比年初预算增加(减少)0万元。本年度购置(更新)公务用车0辆。

(2)公务用车运行费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0%，比年初预算增加(减少)0万元。截至2023年12月31日，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0辆。

3. 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0%，比年初预算增加(减少)0万元。其中：

外宾接待支出0万元。

国内公务接待支出0万元。

2023年部门财政拨款资金安排“三公”经费预算0万元

十、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2023年度武汉市蔡甸区恒瑞铭苑幼儿园政府采购支出总额46.73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16.07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3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0.66万元。

十一、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武汉市蔡甸区恒瑞铭苑幼儿园共有车辆0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0辆，主要负责人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离退休干部服务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单价100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台(套)。

十二、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武汉市蔡甸区恒瑞铭苑幼儿园对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项目 1 个，资金 53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 %。从绩效评价情况来看，整体情况良好。

(二)部门(单位)整体支出自评结果

武汉市蔡甸区恒瑞铭苑幼儿园对 1 个部门(单位)开展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资金 308.57 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整体情况良好。

(三)项目支出自评结果

武汉市蔡甸区恒瑞铭苑幼儿园在2023年度部门决算中反映所有项目绩效自评结果(不包括涉密项目)，共涉及 2 个一级项目。

1、学前教育基础设施建设及设备购置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53万元，执行数为53万元，完成预算的100%。

主要产出和效益是：一是教育资源优化配置；二是提高教育质量；三是社会和谐稳定。发现的问题及原因：加强项目预算资金管理，严格按照财务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合理使用资金。加强项目绩效目标跟踪管理，按时按质完成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下一步改进措施：加强预算资金申报管理，申报时结合项目工程量等因素综合考虑项目资金的需求。

2、部门往来资金项目11.92万元，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11.92万元，执行数为11.92万元，完成预算

的 100 %，主要产出和效益是：一是教育资源优化配置；二是提高教育质量；三是社会和谐稳定；

（四）绩效自评结果应用情况

一是强化项目制度管理。严格项目资金审批程序，确保项目顺利推进。强化教育经费在预算、分配、拨付、财务管理、审计等全过程的监督检查，不断提高教育经费的使用效益。

二是强化项目统筹管理。建立和完善学校建设工程目标责任体系，层层明确责任，形成一级抓一级、层层抓落实的良好局面。下一步拟改进措施：加强预算资金申报管理，申报时结合项目工程量等因素考虑项目资金的需求。

第四部分 2023 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一、抓牢阵地，落实党的建设

为贯彻落实《中共蔡甸区委关于扎实推进清廉蔡甸建设的实施意见》，我园结合自身实际，扎实推进，逐一梳理《幼儿园小微权力清单》《幼儿园办学行为负面清单》，幼儿园每一分钱的用途都要先经过行政审议，再召开财务小组会议对项目进行审核，通过后方能实施；同时严格落实幼儿园招生、教师考核评聘、师德师风警示教育等工作。清廉故事我来讲、清廉环创我来做、清廉活动我参加等系列活动的开展，更是有效推进和落实了清廉学校的创建。

二、立足教学，夯实专业素养

幼儿园组织教学处、保健医对一日生活每一个环节进行督查，每月突出一个重点进行检查，做到有检查、有抽查、有记录、有结果，以此推动常规保教工作稳步开展。我们以传统节日为抓手，精心开展丰富多彩的主题教育，弘扬传统文化，增强文化自信；我们依托绘本阅读，尝试开发“悦阅课程”，以“静心品阅、巧手绘阅、激情享阅”为基本路径，与五大领域课程有机整合，开展睡前讲绘本故事、广播站分享绘本故事、创设绘本主题墙，餐前活动绘本故事律动、诗歌故事会、四月读书节、绘本童话剧等活动，逐步形成园所特色。立项的区级课题《生态系统理论视角下新建园幼儿入园适应问题的对策研究》于2023年10月正式开题。我们以课题研究为抓手，每月不定期开展一次课题研究活动，并将课题研究与日常的教育教学相融合，鼓励课题组成员积极撰写案例、研究论文，均取得了区级一二等奖的好成绩，有效地引领教师们科研能力的逐步提升，从而提高了整个教师队伍的专业素质，确保了保教质量的节节攀升。

三、 创新形式，展现师幼风采

篮球特色更显著。在全园开设篮球课程的基础上，我们面向中、大班幼儿招募20名幼儿，正式成立“悦跃”篮球队，每周一次集训活动，幼儿篮球运动逐步走向成熟。特色课程促发展。在开发绘本阅读课程的同时，我们增设了啦啦操和扎染课

程，进一步培养幼儿感受美、表现美的能力。红色教育伴成长。为弘扬红色文化，传承红色基因，激发幼儿爱国情怀，我园将经典诵读与红色教育相结合，精心组织了主题为“诵红色经典 润书香童年”红色经典诵读活动。幼小衔接更科学。通过云参观、谈话活动、自理能力比赛、作品展示等形式开展幼小衔接主题活动，建立“游戏化”“去小学化”课堂，为大班幼儿进入小学做好衔接。亲子运动享童年。开展庆“六一”亲子趣味运动会，针对不同年龄段设置多个趣味项目，孩子们在家长的陪伴和互动中增强了体质，收获了快乐。毕业典礼暖人心。精心组织大班毕业典礼，活动既有幼儿节目展示，又有温情的告白，既有成长的快乐，又有离别的不舍，不仅给孩子们三年的幼儿园时光画了一个圆满的句号，也让家长们感受到了我园所有老师的工作热情和敬业精神，赢得了家长的口碑和信任。

四、真抓实干，打造平安校园

安全是园所的生命线，树立“安全第一”的思想，我园坚持“预防为主、防治结合、加强教育、群防群治”的原则，认真执行《中小幼儿园安全管理办法》精神，制订和执行安全制度，实行安全网格化管理，层层签订安全责任书，落实“七防五推”工作要求，建立“日、周、月”安全隐患排查机制，做到有检查、有记载、有落实。积极开展安全主题教育月活动，做到有方案、有过程、有总结，将安全教育落到实处。同时，我们还认真开展了各种演练活动：防震应急疏散演练、防爆演

练、防诱拐演练、亲子消防演练等，切实提升师幼自我防护能力。自开园以来，幼儿园未发生任何重大责任事故。严格执行晨检制度，严抓新生入园体检关；严格执行卫生保健制度，坚持以预防为主的方针，根据季节的不同，对园内幼儿活动和生活场所、物品进行定期消毒；定期组织开展“我是洗手小明星”评比活动，巩固幼儿卫生防护技能，确保了幼儿在园的健康。对幼儿体检中发现的疾病缺点及时与家长沟通，进行规范矫治，疾病矫治率达100%。幼儿园每周制定并公布食谱，每月食谱进行营养计算，根据数据做出分析并进行改进，确保营养膳食科学合理，做到膳食平衡，确保了全园幼儿的健康成长。

序号	重要事项	工作内容及目标	完成情况
1	抓牢阵地，落实党的建设	政治学习推进和落实了清廉学校的创建	优秀
2	立足教学，夯实专业素养	常规工作严督查、五育并举巧渗透、常态活动比赶超、课题研究有实效	落实到位
3	创新形式，展现师幼风采	开展篮球课程、特色课程	优秀
4	真抓实干，打造平安校园	安全防护、疾病预防、膳食营养	游优秀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区级财政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区级财政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区级财政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四)上级补助收入：指从事业单位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五)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六)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七)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该项名词解释中“上述……等收入”请依据部门收入的实际情况进行解释）

(八)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按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

(九)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本部门使用的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1.教育支出（类）普通教育(款)学前教育(项):指：各部门举办的学前教育支出。政府各部门对社会组织等举办的幼儿园的资助，如捐赠、补贴等，也在本科目中反映。

2.教育支出（类）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款)其他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项)指：除农村中小学校舍建设、农村中小学教学设施 城市中小学校舍建设 城市中小学教学设施、中等职业学校教学设施以外的教育费附加支出。

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指：反映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4.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指：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的医疗经费。

5.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指：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事业单位人员提租补贴支出。

(十一)结余分配：指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企业所得税以及从非财政拨款结余或经营结余中提取各类结余的情况。

(十二)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三)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四)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五)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六)“三公”经费：纳入区级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区直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十七)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八)其他专用名词。

第六部分 附件

一、2023年度武汉市蔡甸区恒瑞铭苑幼儿园整体绩效自评表/结果(摘要版)

2023年武汉市蔡甸区九坤部门整体绩效自评表						
单位名称：武汉市蔡甸区恒瑞铭苑幼儿园					填报日期：2023年11月20日	
单位名称		武汉市蔡甸区恒瑞铭苑幼儿园				
基本支出总额		243.65		项目支出总额		
				64.92		
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万元）		部门整体支出总额	308.57	308.57	100.00%	
年度目标：贯彻落实党和国家的方针政策、法律法规，研究制定本园发展规划并分步实施。遵循学前教育规律，牢牢把握学前教育正确发展方向，坚持规范办园。加强幼儿园教师队伍的培训与管理，完善幼儿园基础设施配套建设，提高幼儿园保教质量，办人民满意幼儿园						
年度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实际完成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重大建设项目安排数量		1	1
			完成招生学生数		≥90%	≥90%
			重点工作完成率		≥90%	≥90%
		质量指标	重大建设项目合格率		100%	100%
			信息化学校改造合格率		100%	100%
		时效指标	资金到位及时率		90%	9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增强学校内部的安全防范能力		增强	增强
			提高幼儿园保教质量		提高	提高
			提高教师自身素质和教育教学能力		提高	提高
		可持续影响指标	学前教育优质均衡发展		可持续	可持续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办事满意度		≥90%	90%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部门：武汉市蔡甸区恒瑞铭苑幼儿园		金额单位：			
序号	项目	考核内容	是或否	备注	
1	一、公开格式	文档格式	(一) 是否按封面、目录、概况、部门决算表、部门决算情况说明、重点工作完成情况、名词解释、附件顺序公开。	是	
2			(二) 文字及图形排版规范。	是	
3			(三) 文中数字格式是否统一。金额数值应当保留两位小数，如末位为0不需保留小数位（例如：1000万元，100.3万元）；百分比应当保留1位小数，如末位为0取整（例如：18%）。	是	
4		表格格式	(一) 是否与文件规定决算表格式一致。	是	
5			(二) 报表是否规范（金额数值应保留两位小数，零值指标不列示）。	是	
6	二、公开内容	概况	(一) 是否公开主要职能、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是	
7		部门决算表	(一) 是否公开收支总表(3张)，即：《收入支出决算总表》(公开01表)、《收入决算表》(公开02表)、《支出决算表》(公开03表)；是否公开财政拨款收支表(6张)，即：《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公开04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公开05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公开06表)、《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公开07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公开08表)、《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公开09表)。	是	
8			(二) 公开01表、公开04表支出功能分类科目是否有数据。	是	
9			(三) 公开02表、公开03表、公开05表、公开07表和公开08表支出功能分类科目是否细化至项级。	是	
10			(四) 公开04表是否保留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支零值指标（功能分类科目的零值指标可不列示）。	是	
11			(五) 公开06表是否细化至款级。	是	
12			(六) 没有数据的表格是否列出空表并附说明（关注公开07表、公开08表和公开09表）。	是	
13			(七) 表格数据是否完整。	是	
14		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 是否公开决算表内容说明，说明数据与表格是否一致。	是	
15			(二) 是否公开综合收支与上年决算数对比（公开01表、公开04表的说明）、财政拨款支出与年初预算数对比情况（公开05表的说明），并说明增减原因（公开01表、公开04表和公开05表的说明）。	是	
16			(三) 是否公开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图、收入决算结构图、支出决算结构图、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图。	是	
17			(四) 是否公开项目支出主要成效（公开05表的说明）。	是	
18			(五) 是否公开“三公”经费情况说明。	是	
19			1. 是否公开“三公”经费增减变化原因等说明信息（与预算、决算对比）。	是	
20			2. 是否细化说明因公出国（境）团组数及人数。	是	
21			3. “公务用车购置和运行维护费”是否细化化为“公务用车购置费”和“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是	
22			4. 是否公开公务用车购置数及保有量。	是	
23			5. 是否公开国内公务接待的批次、人数。	是	
24			(六) 是否公开预算绩效情况说明及附件。	是	
25			1. 是否公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是	
26			2. 是否公开部门（单位）整体支出自评结果。	是	
27			3. 是否公开项目支出自评结果。	是	
28			4. 是否公开绩效自评结果应用情况。	是	
29			5. 是否公开附件（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或自评结果）。	是	
30			(七) 是否公开机关运行经费并说明增减原因。	是	
31			(八) 是否公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是	
32			1. 是否对支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政策落实情况进行说明。	是	
33			2. 是否对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及其货物、工程、服务采购情况进行说明。	是	
34		其他情况	(九) 是否公开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是	
35			1. 是否对“其他用车”情况进行补充说明。	是	
36		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一) 是否公开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是	
37			(二) 是否通过表格方式反映。	是	
38		名词解释	(一) 是否公开专业性较强的名词进行解释。	是	
39			(二) “本部门使用的支出功能分类科目(到项级)”中名词解释是否规范、完整。	是	
40			(三) 是否按照单位实际情况进行名词解释。	是	
41		其他情况	(一) 财政审核是否退回只有1次。	是	
42			(二) 是否存在数字金额散总不符、比率计算有误、文本内容与公开模板不一致等其他问题。	是	
43			(三) 注意政治性措辞（部门和单位应严格规范政治性措辞的书写，领导人姓名、会议精神名称、单位简称等信息要确保正确）。	是	
44		三、公开时间	(一) 是否在9月20日前首次将拟公开的部门决算信息通过部门决算网络系统传送给市财政局对口业务处室。	是	
45			(二) 是否在9月29日16时前公开部门决算。	是	
46			(三) 是否在9月30日通过部门决算网络系统反馈2023年度部门决算表(9张)及本部门的网站网址等信息；是否以Excel表格形式；表格是否在一个工作簿内；工作簿名称、工作表名称是否正确；表格是否齐全。	是	
47			(四) 是否督促所属单位在10月12日前公开单位决算。	是	
48			(五) 是否在10月12日前反馈所属单位决算公开情况。	是	
49	四、公开形式	网站形式	(一) 是否以本部门门户网站为主要公开形式。	是	
50			(二) 是否在市政府门户网站“武汉市市级预决算信息公开”平台上公开。	是	
51			(三) 对在统一平台公开的决算编制目录。	是	
52			(四) 是否保持长期公开状态。	是	

